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之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作为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交运”或“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剩余募集资金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宜昌交运非公开发行之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44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5,162.62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19.3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9,999.99万元，扣除主承销商发行费用1,5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余额98,499.99万元（含应付未付的审计费、律师费及发行费用等）已于2017年9月26日全部到账，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E10555号《验资报告》。扣除实际发生的审计费、律师费、股份登记费等费用后，该次募集资金实际净额为98,458.84万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99,999.99
减：主承销商发行费用	1,500.00
2、实际募集资金余额	98,499.99
减：募集资金置换先前投入自筹资金	8,196.19
购买理财产品	10,740.00
支付宜昌东站物流中心项目（二期）建设资金	33,122.06
支付长江三峡游轮中心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建设资金	50,935.37
支付律师费尾款	12.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30.39
理财产品赎回收益	4,205.27
3、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530.02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与专项使用管理。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湖北宜昌长江三峡游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天元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连同保荐机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城东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与管理。2019 年 9 月 16 日，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和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承接持续督导工作有关事宜的协议》，由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承接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的持续督导工作。同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湖北宜昌长江三峡游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天元物流发展有限公司连同中天国富证券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宜昌自贸区支行重新签订了

《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募集资金余额 5,300,198.72 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至 2020.12.31 余额	备注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9550880049855500101	5,249,198.49	活期存款
	9550880207883800259	51,000.23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城东支行	1807004429000067176	-	已注销
合计	--	5,300,198.72	--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E10564 号《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截至 2017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 34,216.25 万元，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 2016 年 8 月 18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5 日期间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196.19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2017 年 11 月 15 日，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实施完成。

（三）2020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8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实际资金安排，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使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 6.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0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19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实际资金安排，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使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 1.4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0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实际资金安排，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使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 1.2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获得理财收益 4,205.2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主要情况如下（其中 2020 年 12 月 09 日购入 10,750.00 万元的七天通知存款余额为 10,740.00 万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现金管理金额（万元）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类型	是否到期赎回	实际损益金额（元）
广发银行	“薪加薪 16 号”	1,600	2020.1.16	2020.3.16	1.50%-3.85%	保本	是	83,170.19

签约方	产品名称	现金管理金额 (万元)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类型	是否到期赎回	实际损益金额 (元)
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XJXCKJ10167					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XJXCKJ10170	7,000	2020.1.16	2020.4.15	1.50%-4.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557,506.8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XJXCKJ20170	4,500	2020.3.25	2020.5.25	1.50%-3.73%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280,516.4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广银创富”W 款 2020 年第 2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	7,000	2020.4.16	2020.7.15	1.50%-4.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690,410.9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广银创富”W 款 2020 年第 49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500	2020.5.27	2020.8.25	1.50%-3.7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410,547.9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物华添宝”G 款 2020 年第 97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6,500	2020.7.17	2020.10.22	0.50%或 3.9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673,684.9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物华添宝”W 款 2020 年第 159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	4,000	2020.9.1	2020.12.4	1.30%或 3.05%或 3.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314,191.7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	广银创富”W 款 2020 年第 100 期人民币结构	6,500	2020.10.27	2020.12.1	1.5%或 3.1%	保本浮动收益	是	193,219.18

签约方	产品名称	现金管理金额 (万元)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类型	是否到期赎回	实际损益金额 (元)
分行	性存款（机构版）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赢在益添”系列 B 款产品	10,740	2020.12.9	随时支取	2.03%	保本保收益	否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法、违规之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E10252 号《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认为宜昌交运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1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宜昌交运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持续督导机构核查意见

中天国富证券通过查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相关会议文件、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台账、查阅会计师事务所就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等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中天国富证券认为：宜昌交运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宜昌交运编制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附表 1：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458.8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17.1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253.6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长江三峡游轮中心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否	49,182.00	49,182.00	4,383.78	50,935.36 (注 2)	103.57	2021 年 12 月	6,218.64 3,216.91	否 不适用 (注 3)	否
2、宜昌东站物流中心项目(二期)	否	49,182.00	49,276.84	3,333.41	41,318.26	83.85	2021 年 4 月	-418.86	不适用	否
合计	--	98,364.00	98,458.84	7,717.19	92,253.62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长江三峡游轮中心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已实现盈利但本期固定收益未达到预期水平, 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导致项目进度受到影响, 资金投入时间较预期推迟, 使资金固定收益受到影响。 2、宜昌东站物流中心项目(二期)受新冠疫情影响, 进度较计划进度稍缓, 对整体项目无重大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由于实际支付的股份登记费用比信会师报字[2017]第 ZE10555 号《验资报告》预估的股份登记费用少 94.84 万元，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98,458.84 万元，较验资报告预计的募集资金净额差额为 94.84 万元，该笔资金目前存放于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9550880049855500101），未来将投入宜昌东站物

流中心项目（二期）使用。因而调整后的宜昌东站物流中心项目（二期）投资总额为 49,276.84 万元，调整后的投资总额小计 98,458.84 万元。

注（2）：超出部分为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注（3）：长江三峡游轮中心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增值收益按照全部地块出让后计算，本期出让其中两个地块实现增值收益 3,216.91 万元，暂不适用 2020 年承诺效益要求。

（本页无正文，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之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钱亮

刘冠勋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3 日